

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 : 1017

第 1 頁 / 4 頁

一、 物品與廠商資料

物品名稱：鎂粉(MAGNESIUM POWDER)
物品編號：---
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、地址及電話：-
緊急聯絡電話/傳真電話：-

二、 成分辨識資料

純物質：

中英文名稱：鎂粉(MAGNESIUM POWDER)
同義名稱：---
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(CAS No.): 7439-95-4
危害物質成分 (成分百分比): 100

三、 危害辨識資料

最重 要危 害與 效應	健康危害效應：刺激眼睛、黏膜、呼吸系統。
	環境影響：---
	物理性及化學性危害：粉末遇明火、高熱或與氧化劑接觸，有引起燃燒的危險。燃燒時會產生強烈白光並放出高熱。與水會作用釋出易燃氫氣。
	特殊危害：---
主要症狀：刺激感、鼻咽炎、皮膚腫脹、起小皰、壞死及潰爛。	
物品危害分類：4.1 (易燃固體)	

四、 急救措施

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：
吸 入：1.立即將患者移至空氣新鮮處。2.注意保暖。3.若患者無法呼吸，給予人工呼吸。4.立即就醫。
皮膚接觸：1.脫去污染的衣物，立即用流動清水徹底沖洗。2.立即就醫。
眼睛接觸：1.立即撐開上下眼皮，用大量流動清水或生理食鹽水沖洗 15 分鐘以上。2.立即就醫。
食 入：1.誤食者給飲大量溫水。2.若患者意識不清或痙攣，不要經口給予任何東西。3.立即就醫。
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：---
對急救人員之防護：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。
對醫師之提示：---

五、 滅火措施

適用滅火劑：砂土、化學乾粉；禁止用水、泡沫、二氧化碳。
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：1.其粉末化學活性較高，遇明火、高熱或與氧化劑接觸，有引起燃燒爆炸的危險。 2.燃燒時會產生強烈的白光並放出高熱，救火人員須有保護眼睛及皮膚的設備。
特殊滅火程序：1.以水霧冷卻暴露火場的貯槽或容器。2.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。
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：配戴空氣呼吸器及防護手套、消防衣。

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 : 1017

第 2 頁 / 4 頁

六、洩漏處理方法

個人應注意事項：1.在污染區尚未完全清理乾淨前，限制人員接近該區。2.確定清理工作是由受過訓練的人員負責。3.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。
環境注意事項：1.對該區域進行通風換氣。2.撲滅或除去所有發火源。3.通知政府安全衛生與環保相關單位。
清理方法：1.隔離洩漏污染區，周圍設警告標誌。 2.切斷火源。 3.禁止向洩漏物直接噴水，更不要讓水進入包裝容器內。 4.使用無火花的工具收集於乾燥潔淨有蓋的容器內。 5.如果大量洩漏，用塑膠布、帆布覆蓋，在技術人員指導下清除。

七、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

處置：1.在氮氣中操作處置。
儲存： 1.儲存在陰涼、乾燥、通風良好的倉庫內，相對濕度保持在75%以下。 2.遠離火源、熱源、防止陽光直射。 3.包裝必須密封，切勿受潮。 4.應與氧化劑、酸類、不相容物分開儲存。

八、暴露預防措施

工程控制：局部排氣裝置。			
控制參數			
八小時日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TWA	短時間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STEL	最高容許 濃度 CEILING	生物指標 BEIs
---	---	---	---
個人防護設備： 呼吸防護：1.一般使用防塵面罩。 2.當濃度超過容許濃度時，使用空氣濾清式或自攜式呼吸防護具。 手部防護：防滲手套。 眼睛防護：化學安全護目鏡。 皮膚及身體防護：連身工作服、圍裙、工作鞋。			
衛生措施：1.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，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，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物之危害性。 2.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。3.處理此物後，須徹底洗手。4.維持作業場所清潔。			

九、物理及化學性質

物質狀態：固體	形狀：粉末
顏色：銀白色有金屬光澤	氣味：無
PH值：溶於水呈鹼性	沸點/沸點範圍：1107
分解溫度：-	閃火點：---

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 : 1017

第3 頁/ 4 頁

	測試方法： () 開杯 () 閉杯
自燃溫度：482 (粉塵)	爆炸界限：--
蒸氣壓：/	蒸氣密度：/
密度：1.74(水=1)	溶解度：與水反應

十、安定性及反應性

安定性：與水或濕氣可能形成易燃蒸氣。
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：1.鹵素：會起劇烈反應。2.酸類、水：會起作用釋出易燃氫氣。3.強氧化劑、強氧化劑、氯化烴類為不相容物。
應避免之狀況：產生粉塵、熱、火花。
應避免之物質：鹵素、酸類、氯化烴類
危害分解物：--

十一、毒性資料

急毒性：1.對眼睛、皮膚、上呼吸道、肺有刺激性。 2.吸入其薰煙會引起咳嗽、胸痛等症狀。 3.刺激黏膜、結果導致慢性萎縮性鼻咽炎。 4.小顆粒嵌在皮膚或皮脂組織，易引起局部腫脹，起小皰、壞死及潰爛。 LD50(測試動物、暴露途徑)：- LC50(測試動物、暴露途徑)：-
局部效應：--
致敏感性：--
慢毒性或長期毒性：--
特殊效應：--

十二、生態資料

可能之環境影響/環境流佈： 目前尚無相關資料

十三、廢棄處置方法

廢棄處置方法： 1.根據政府相關法規處理。 2.燒毀時，應在安全處所以安全方法為之，進行中並派人監視。 3.埋棄應依危險物品之性質，在安全處所為之。

十四、運送資料

國際運送規定：1.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4.1 類禁水性物質，包裝等級。(美國交通部) 2.IATA/ICAO 分級：4.1。(國際航運組織) 3.IMDG 分級：4.1。(國際海運組織)
聯合國編號：1869

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 : 1017

第4 頁/ 4 頁

國內運輸規定：1.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 2. 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 3. 台灣鐵路局危險品裝卸運輸實施細則
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：這類物質如含鎂不大於 50%，即不受本運輸規定。

十五、法規資料

適用法規：	
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	危險物及有害物通識規則
勞工作業環境空氣中有害物質容許濃度標準	道路交通安全規則
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	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暨安全管理辦法

十六、其他資料

參考文獻	1. MSDS 資料庫, CCINFO 光碟, 2000-3 2. RTECS 資料庫, TOMES PLUS 光碟, Vol.45, 2000 3.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s, Genium Publishing Corporation, 1997 4. 常用化學危險物品安全手冊, 大陸化學工業出版社	
製表者單位	名稱：-- 地址/ 電話：--	
製表人	職稱：--	姓名(簽章): --
製表日期	89.11.30	
備 註	上述資料中符號“ - ”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，而符號“ / ”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。	

上述資料由工研院工安衛中心提供，工安衛中心對上述資料已力求正確，但錯誤恐仍難免，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，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，自行負責判斷其可用性，工研院不負任何責任。



財團法人
工業技術研究院
工業安全衛生技術發展中心